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收文日期	104	1	月	8	日
文號	第 10 號				
歸檔	年	月	日	號	
	府				

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 承辦人：張榮哲  
 電話：06-3901383  
 傳真：06-2953442  
 電子信箱：lonjell108@mail.tainan.gov.tw

台南市新營區綠川北街127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5日  
 發文字號：南市工使一字第1040018075號  
 速別：普通件  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 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指定B4類原有合法旅館之內部裝修材料應依「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改善辦法」規定依現行技術規則改善公告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改善辦法第2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  
 副本：工務局使用管理科一股、工務局使用管理科二股

## 局長 吳宗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股長決行

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
Jang 0469				秘書 104.1.8 張榮哲

- 擬：  
 1. 敬會法規委員徐敏斯建築師  
 2. PO本會網站周知會員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使一字第1031239834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依『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改善辦法』指定B4類原有合法旅館之內部裝修材料應依現行技術規則改善，並依建築法77條第3項之規定申報。

依據：原有合法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消防設備改善辦法第2條規定辦理。

局長 吳宗榮